

聚焦“十三五”开局 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强化责任意识 履行监督职责

——访驻内蒙古自治区环保厅纪检组长吕志东



被采访人:

吕志东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党组成员、自治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派驻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纪
检组组长

采访人:

杨爱群 李俊伟

记者:

近年来,内蒙古环保厅是如何推进落实“两个责任”的?作为纪检组长,您个人认为如何强化督促驻在部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吕志东:

近年来,内蒙古环保厅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积极推进“两个责任”落实。年初厅党组召开全区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及时研究部署全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2015年,制定印发了《2015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分解落实意见》、《“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实施方案》和《健全“五个一”工作机制落实从严治党责任的意见》等多个文件,全年召开6次厅党组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部署要求,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增强抓落实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在《2015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分解落实意见》中,明确了厅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分工,建立了各处室、厅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的“五同”责任制,“第一责任人”责任有效落实。同时,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提高处级班子党风廉政建设目标年度考核分值比重。将“两个责任”落实情况列为党建工作“三级联述联评联考”的重要内容和干部提拔使用的重要依据,认真督察督办、严格考核追究,有力地促进了“两个责任”的落实。

我认为从从严治党就必须落实全

记者:

中央纪委提出了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派驻监督是写在党章中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制度,特别是随着派驻纪检机构全覆盖的实现,派驻监督这种“常驻不走的巡视组”正在发挥日益显著的作用。作为派驻内蒙古环保厅的纪检机构,是怎样推动内蒙古环保厅全面从严治党的?又是怎样提升监督执纪能力的?

吕志东:

监督执纪的“四种形态”既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风廉政建设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也是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从严治党的任务要

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主体责任是政治责任,是各级党组织职责所在,使命所系。

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党组(党委)书记要把抓好党建当作分内之事、必须担当的职责;各级纪检组要担负起监督责任,敢于瞪眼黑脸,勇于执纪问责,使管党治党真正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落实主体责任,就要把党的领导落到实处。要把党的领导体现到日常管理监督中,注重日常,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党组(党委)书记要做管党治党的书记,当好第一责任人,对党负责,对本单位的政治生态负责,对干部健康成长负责。要把责任传导给所有班子成员,压给基层党组织,确保责任落到实处。

全面从严治党,必须注重政治上的要求,必须严明政治纪律,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时刻绷紧政治纪律这根弦,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含糊,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要不折不扣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对组织坦诚,相信组织、依靠组织、服从组织,自觉接受组织安排和纪律约束;始终正确对待权力,为人民做好事、办实事,安分守己为党工作;始终牢记政治责任,襟怀坦白,言行一致,自觉维护党的形象。

求。我们驻环保系统纪检监察部门按照“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的要求,坚持“四个并重”,坚守责任担当,以纪律建设的实际成效推进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落到实处,切实守

好纪律防线。

一是坚持盯紧“关键少数”与管住“绝大多数”并重。针对“关键少数”,紧紧围绕“六大纪律”,既查违反纪律的“大问题”,也查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和轻微违纪问题。

二是坚持重点查处与抓早抓小并重。我们注重对各种信息的研判分析,建立以问题为导向的评价机制,分清主次,区别对待,对党员干部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

三是坚持常态监督与严肃查纠并重。把严明纪律体现在日常监督之中,着力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防止党员干部由“破纪”滑向“破法”。对反映的一般性或者较为笼统的问题线索,及时通过谈话函询方式进行处理,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四是坚持落实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并重。把履行主体责任的要求,贯穿于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的方方面面,切实用纪律和规矩管住大多数党员干部。

对于纪检监察队伍而言,提高监督执纪能力,就是要提高发现问题和处置问题的能力。

一是要提高梳理发现问题的责任意识。要充分认识到派驻机构监督执纪工作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职能定位。要把发现问题看作是

记者:

针对有效落实好“两个责任”,把环保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断引向深入,驻内蒙古环保厅纪检组进行了怎样的探索?

吕志东:

落实好“两个责任”,我们纪检组必须督促驻在部门党组(党委)切实承担起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从“明责、尽责、督责、究责”四个层面构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体系,当好纪律建设的领导者、执行者和推动者。同时,必须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的监督责任,把“四种形态”要求贯彻到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之中,贯彻到线索处置、纪律审查、执纪审理的全过程,推动党员

长远发展负责,对党员干部成长进步负责的政治高度去把握,树立没有发现问题就是失职,发现问题不如实反映就是渎职的责任意识和纪律意识。

二是要掌握发现问题的有效方法。要坚持问题导向,在党纪党规允许的范围内,运用听、看、问、访等多种形式,创新发现问题的方式方法。特别要发现“一把手”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填写“监督检查登记表”,如实记录每一次督查,每一个问题,一件一件抓落实。以督察督办、工作约谈等措施,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压紧压实责任。2015年以来,我们共与厅机关12个处室和11个直属单位的领导进行了364人(次)的谈话,提高了大家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了廉洁意识。要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建立和完善抓早抓小、廉政教育、监督检查、问题处置等制度。

三是要坚持敢于处理问题的党性原则。派驻纪检组要盯住“乱作为”,管住“不作为”,要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全面自查与重点抽查、明察暗访与走访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作风监督检查力度,对在办理群众事务时违反工作纪律的,对影响党员干部队伍形象的,要进行诫勉谈话批评教育,对个别咬耳不闻、扯袖不耐烦、提醒不红脸、批评不出汗的,及时向上级纪委和相关部门提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组织调整的建议。

干部自觉把纪律规矩铭于心。

近年来,我们狠抓了环保公职人员通过参加环保业务评审、验收等工作,违规收取评审费、咨询费、专家费等问题。制定了“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程序性制度,加强了对领导班子完善民主集中制的监督。

在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我们不断强化“四个意识”,探索派驻监督的有效途径。

一是强化政治意识,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派驻纪检组

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紧紧围绕对党忠诚、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遵守党的纪律,加强对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有关干部的监督,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和政治规矩遵循表现的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敢于担当、敢于较真、敢管敢抓。

二是强化大局意识,自觉服从服务环保工作大局。坚持和深化“三转”,切实做到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业,突出做好纪律审查工作,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服务和保障驻在部门工作大局。根据环保厅今年工作安排,我们今年重点对环保违规项目清理整顿工作情况;开展环保法实施年活动,打击恶意违法排污和造假行为、督促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等;环境隐患和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和上级批示督办、媒体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环保专项资金、环保基金等资金分配使用情况等四项工作进行督查,并按照上级纪委的要求将对厅系统

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情况进行抽查核实。

三是强化核心意识,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派驻纪检组把维护中央权威、巩固党的团结统一作为政治任务,加强对“两学一做”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情况,严肃查处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违反组织人事纪律和工作纪律的行为,巩固党的团结统一,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四是强化看齐意识,持续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28项配套规定精神的落实。持之以恒抓住“四风”不放,紧盯节假日,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坚持以上率下,守住“关键少数”,对不收敛不收手、规避组织监督、出入私人会所、组织隐秘聚会的一律从严查处。同时,根据开展的审计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自治区环保系统举办廉政讲座。

记者:

面对新时期新任务,切实加强“两个责任”,从严治党,环保系统纪检监察部门将如何应对挑战,进一步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吕志东: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着眼于新的形势任务,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主要内容,习总书记一贯要求: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这对纪检监察部门提出了更高要求。

按照中央和内蒙古的部署和要求,内蒙古全区环保系统正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我们纪检监察干部必须要强化思想淬炼,带着问题学,针对问题改,密切联系自己的思想、工作和生活实际,联系纪检监察工作实际,边学习、边思考、边实践、边感悟,提升自己的思想觉悟和履职能力,努力做合格党员,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现阶段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和总体判断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对党风廉政建设各项部署和要求上来。要知行合一,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培育严、细、深、实的工作作风,真正做到对党永远忠诚、干净做人做事、勇于责任担当。纪检

工作既有很强的政治性、政策性,又有很强的专业性、系统性。要想把工作做好、做到位,加强学习是第一位的。要自觉把学习作为一种精神追求、工作责任、生活态度、乐于学习、勤于学习、善于学习,不断提高政策理论水平、思想道德修养、业务工作

能力。同时,加强政治理论和党的方针政策的学习,锤炼党性,坚定立场,要加强中央及中纪委反腐败重要决策、重大部署的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中纪委面对反腐败工作新形势,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新措施、新方法。如果不及早学、抓紧学,就跟不上中央和自治区的工作要求。纪检监察业务涉及面广,既涉及实体内容,又涉及程序性规定;既要学习理论、政策、法律和党纪政纪条规,又要学习实务;既有纪律审查知识,又有信访、纠风、监察等知识,做到学懂、弄通、善用。一定要把工作和学习结合起来,在干中学、学中干,增强综合能力,才能更好地、有针对性地开展好纪检监察工作。